

珠江 三角洲 环境保护规划

ZHUJIANG SANJIAOZHOU
HUANJING BAOHU GUIHUA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编委会 编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编委会 编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 /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编委会编.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6.6

ISBN 7-80209-267-1

I. 珠… II. 珠… III.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环境规划
IV. R1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008409号

责任编辑 李 力

封面设计 耀午书装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00062 北京崇文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

网 址: <http://www.cesp.cn>

联系电话: 010-67112765 (总编室)

发行热线: 010-67125803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06年6月第一版

印 次 2006年6月第一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7.25

字 数 530千字

定 价 98.00元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请勿翻印、转载,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更换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编委会

主 任：李 清

副 主 任：王子葵

委 员：陈 敏 陈光荣 李子森 周 全 周国英 郭汉毅 吕凤林
李智广 陈铄成 罗世衍 邹首民 王金南

主 编：吕凤林

副 主 编：周国英 罗世衍

编写人员：黄国锋 王彦刚 戴 萌 卢 强 葛 奕 蒋宏奇 吴舜泽
万 军

审 核：王子葵

校 对：黄国锋 葛 奕



2003年3月30日,时任国家环保总局解振华局长来粤考察时,张德江书记、黄华华省长会见解振华局长,并达成开展珠三角、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的共识。



2003年8月27日,国家环保总局和省政府在广州联合召开了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工作汇报会,省直有关部门及珠三角各市主管领导、环保局长和规划局长参加了会议。会上,黄华华省长、解振华局长为广东省环保规划顾问颁发聘书。



2003年8月23~26日,国家环保总局王玉庆副局长及许德立副省长、徐尚武秘书长带领顾问和专家到珠江三角洲进行实地调研。



2004年2月26日，省政府在广州主持召开珠三角环保规划成果汇报会。张德江书记、黄华华省长、解振华局长参加会议并作重要讲话，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2004年3月29—30日，国家环保总局和省政府在北京联合召开《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论证会，会议由国家环保总局科顾委秘书长、省环境保护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尹改主持，省环保局李清局长参加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专家顾问对珠三角环保规划进行热烈的讨论和评审，中国环境规划院邹首民副院长、广东省环保局王子葵副局长参加了会议。



顾问组

总顾问：张德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广东省委书记）

顾 问：刘鸿亮（中国工程院院士）

傅家谟（中国工程院院士）

陆钟武（中国工程院院士）

李文华（中国工程院院士）

金鉴明（中国工程院院士）

唐孝炎（中国工程院院士）

牛文元（中国科学院，教授）

冯 飞（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

领导小组

组 长：解振华（时任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局长）

黄华华（广东省人民政府，省长）

副组长：王玉庆（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副局长）

许德立（广东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成 员：周 建（国家环保总局规划财务司，司长）

尹 改（国家环保总局科技标准司，司长）

徐尚武（广东省人民政府，秘书长）

袁 征（广东省人大环境资源委员会，副主任）

李 清（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局长）

王子葵（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邹首民（中国环境规划院，副院长，研究员）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委、财政厅、建设厅、农业厅、国土资源厅、水利厅、林业局、法制办、省府发展研究中心各一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 尹 改 (国家环保总局科技标准司, 司长)

徐尚武 (广东省人民政府, 秘书长)

副主任: 邹首民 (中国环境规划院, 副院长)

王子葵 (广东省环境保护局, 副局长)

成 员: 周凤保、王金南、吴舜泽、周全、周国英

规划编制技术单位

项目总负责: 中国环境规划院

专题研究单位: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国土开发与地区经济研究所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国家环保总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北京大学环境学院

国家环保总局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

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所

广东省科学院广州地理研究所

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各专题研究单位主要负责人:

邹首民 副院长 研究员, 中国环境规划院

王金南 总工程师 研究员, 中国环境规划院

吴舜泽 博士, 副研究员, 中国环境规划院

杜 平 研究员, 国家发改委地区经济研究所

高吉喜 研究员,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许振成 研究员, 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张远航 教 授, 北京大学环境学院

夏 光 研究员, 国家环保总局政策研究中心

黄国锋 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所

陈俊鸿 副研究员, 广东省科学院广州地理研究所

吴志峰 研究员, 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序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 张德江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是我国第一个通过立法实施的区域性环保规划，它的实施标志着我省环境保护进入依法治理的新阶段。

地球是人类的家园，在人与自然关系上，中华文明很早就有了“天人合一”的思想。然而，近代工业革命使人类与自然的关系发生了质的变化，在“征服”、“主宰”观念的驱使下，人类残酷地掠夺和破坏自然，无节制地消耗资源，一方面创造了巨大物质财富，一方面也迅速导致全球性的资源枯竭、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直至危及人类的生存。20世纪五六十年代，西方工业发达国家爆发的环境“公害”，唤醒了人类保护环境意识，敲响了传统发展模式的警钟。1972年斯德哥尔摩、1992年里约热内卢和2002年约翰内斯堡三次“地球峰会”，重新审视人类的发展道路，选择了与环境重归和谐的绿色文明。

中国是“环境大国”，在环境与发展问题上也走过弯路。改革开放20多年来的工业化浪潮，在促进经济社会高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综合国力明显增强的同时，也带来了环境污染、生态恶化、资源制约等问题。党和国家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生态安全问题，八十年代初就把保护环境确定为基本国策，并提出了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跨入新世纪，特别是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了科学发展观，把环境保护工作摆上更加重要的战略位置，强调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加快转变经济增长方式，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广东改革开放以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国内生产总值20多年平均增长13.7%，2005年国内生产总值突破两万亿，占全国11.9%。伴随着经济

的快速增长,发达国家上百年工业化过程中分阶段出现的水、大气、土壤等环境污染问题,在我省集中出现,珠江三角洲尤为突出。环境问题已成为制约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未来十五年,我省仍将处于工业化和城镇化快速发展阶段,面临人口不断增加、资源约束突出、环境压力加大等严峻挑战。为促进广东特别是珠江三角洲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协调发展,2003年3月,省委、省政府决定与国家环保总局共同编制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经过中国环境规划院等单位众多著名环保专家一年多的实地调研、反复论证,形成了规划总报告及其纲要文本,并于2004年9月24日经广东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客观分析珠江三角洲经济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形势的基础上,提出了实现区域可持续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措施。“红线调控、绿线提升、蓝线建设”三大战略,体现了规划的前瞻性、战略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对于构建区域环境安全格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规划是前提,实施是关键。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提高对环保规划重要性的认识,把贯彻实施环保规划作为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实际行动,努力实现从重经济增长轻环境保护,转变为保护环境与经济增长并重;从环境保护滞后于经济发展,转变为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同步;从主要用行政办法保护环境,转变为综合运用法律、经济、技术和必要的行政办法解决环境问题。要把落实环保规划、实现环保目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评价范围和干部政绩考核之中。要坚决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严格环保准入,认真落实环保规划提出的生态分区控制方案。新建项目,凡环保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准上马;在建项目,凡环保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一律不准投产;已建项目,凡经限期治理和改造仍不达标的一律关闭。

我们要以《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的编辑出版为契机,营造爱护环境、保护环境的良好社会氛围,使环保规划变成政府的施政行为,让保护环境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2006年5月2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领导人讲话

树立科学发展观, 加强环境建设

——张德江书记在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汇报会上的讲话 /3/

解振华局长在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汇报会上的讲话 /7/

黄华华省长在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汇报会上的讲话 /9/

黄华华省长在全省环境保护规划和治污保洁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4/

许德立副省长在环境保护规划培训班上的讲话 /20/

许德立副省长在全省环保规划和治污保洁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8/

第二部分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

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

(2004—2020年)》的决议 /39/

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

(2004—2020年)》的通知 /40/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4—2020年) /41/

一、环境现状与挑战 /41/

二、规划原则与目标 /42/

三、战略任务 /43/

四、保障措施 /55/

关于印发《〈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4—2020年)〉

实施方案》的函 粤环函[2005]111号 /74/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4—2020年)》实施方案 /75/

一、目的及意义 /75/

二、规划目标 /75/

三、任务分解及分工 /76/

四、保障措施 /76/

五、重大工程项目 /78/

附件一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任务分解及要求 /80/

附件二 省直各部门任务分解及要求 /92/

第三部分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

第一篇 总论

第一章 区域背景特征和主要环境问题 /110/

第一节 社会经济发展现状 /110/

第二节 主要环境问题 /117/

第三节 制约因素及原因分析 /130/

第二章 现代化建设面临的压力与挑战 /139/

第一节 社会经济发展压力分析 /139/

第二节 社会经济发展对环境资源的压力 /146/

第三章 总体战略 /157/

第一节 指导思想和规划原则 /157/

第二节 目标与指标 /159/

第三节 总体战略 /163/

第四节 重点区域和领域 /166/

第二篇 红线调控 优化区域空间布局

第四章 构筑生态安全格局 /170/

第一节 生态功能区划 /170/

第二节 区域生态体系构建 /180/

第三节 重要敏感生态功能区保护建设 /193/

第四节	区域生态保护分级控制	/198/
第五章	调整水环境安全格局	/205/
第一节	调整取水排水体系	/205/
第二节	调整优化水环境功能区划	/212/
第三节	严格保护饮用水源	/213/
第四节	关注水土流失区的治理	/217/
第六章	优化大气敏感区	/222/
第一节	大气污染敏感区域划分	/222/
第二节	大气敏感区控制对策	/227/

第三篇 绿线提升: 引导经济持续发展

第七章	发展高效生态农业	/234/
第一节	生态农业的概念与特点	/234/
第二节	生态农业发展战略	/235/
第三节	生态农业发展模式	/237/
第四节	生态农业工程建设	/241/
第八章	推进生态工业建设	/244/
第一节	生态工业的概念与实质	/244/
第二节	发展生态工业园	/245/
第三节	优化调整产业布局	/251/
第四节	加强企业环境监管, 促进绿色制造	/255/
第五节	加快产业生态化建设, 发展循环经济	/257/
第六节	重点关注重大产业布局的环境影响	/264/
第九章	引导生态旅游	/272/
第一节	生态旅游的概念和特点	/272/
第二节	生态旅游现状与问题	/274/
第三节	生态旅游发展原则与目标	/277/
第四节	生态旅游的建设举措	/279/
第五节	发展特色旅游	/282/
第六节	建设生态旅游保障体系	/283/
第十章	倡导可持续消费	/286/
第一节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	/286/

第二节 建立绿色交通体系 /289/

第三节 生态文明建设 /292/

第四篇 蓝线建设 保障环境安全

第十一章 水污染控制 /300/

第一节 区域水污染防治的系统控制 /300/

第二节 产业点源废水控制 /300/

第三节 城镇片区污水控制工程 /302/

第四节 河道综合整治 /307/

第五节 综合防治面源 /311/

第六节 不同发展情景水污染控制工程规划成本分析 /318/

第十二章 大气污染控制 /321/

第一节 区域大气污染格局 /321/

第二节 大气污染控制重点 /322/

第三节 削减二氧化硫排放 /325/

第四节 控制可吸入颗粒物 /333/

第五节 重视氮氧化物污染 /338/

第六节 密切关注二次污染 /346/

第十三章 固体废弃物控制 /348/

第一节 综合处理工业固体废物 /348/

第二节 优化管理生活垃圾 /351/

第三节 安全处置危险废物 /358/

第四节 资源化利用电子废弃物 /359/

第五篇 政策保障

第十四章 政策保障总论 /364/

第一节 发展失衡：珠江三角洲环境问题的实质 /364/

第二节 管治不善：珠三角现代性危机的制度原因 /365/

第三节 观念创新：珠三角环境管理创新的突破点 /368/

第四节 环境善治：环境管理创新的总体思路和关键问题 /369/

第十五章 环境与经济综合决策机制 /371/

第一节 珠三角环境与经济综合决策的主体 /372/

第二节 环境与经济综合决策的实施制度 /372/

第三节 环境与经济综合决策机制的政策建议 /374/

第十六章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区域协调机制 /378/

第一节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区域协调机制的现状 /378/

第二节 环境保护区域协调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380/

第三节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区域协调政策建议 /381/

第十七章 珠江三角洲环境管理体制 /384/

第一节 环境管理体制现状、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384/

第二节 珠江三角洲环境管理体制改革的 /385/

第十八章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市场化对策 /389/

第一节 城市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的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 /389/

第二节 珠三角城市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市场化模式与特点 /392/

第三节 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市场化进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394/

第四节 珠江三角洲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市场化的政策建议 /395/

第十九章 环境保护的公众参与战略 /398/

第一节 国际上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发展趋势 /398/

第二节 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399/

第三节 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内容和方式 /400/

第四节 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存在的问题 /402/

第五节 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政策建议 /403/

第二十章 加强环境管理能力建设 /406/

第一节 珠三角环境管理能力现状及问题 /406/

第二节 环境管理能力建设保障措施 /415/

附件 珠江三角洲环境保护规划工作大事记 /417/

第一部分

领导人讲话

广东省

广州

深圳

珠海

澳门

香港

